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344/00-01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  
審閱)

檔 號：CB1/PS/1/00/1

###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 受清拆臨時房屋區、寮屋區及平房區影響的居民 的安置安排小組委員會 首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00年11月9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10時45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陳鑑林議員(主席)  
李華明議員, JP  
陳婉嫻議員  
梁耀忠議員  
司徒華議員  
葉國謙議員, JP

缺席委員：李卓人議員  
黃宏發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馮檢基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房屋局

副局長  
華賢仕先生, JP

#### 房屋署

編配及銷售總監  
劉啟雄先生

列席秘書：總主任(1)1  
梁慶儀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主任(1)3  
余麗琼小姐

---

經辦人／部門

## I 選舉主席

陳鑑林議員為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因此由他負責主持小組委員會的主席選舉，並邀請委員提名主席的人選。

2. 李華明議員提名陳鑑林議員，司徒華議員附議。陳鑑林議員當選為小組委員會主席。

## II 職權範圍及內部討論

(立法會CB(1)148/00-01號文件附錄III)

3. 委員同意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除了涵蓋居民的安置安排外，更應擴大至包括賠償安排。委員通過小組委員會下列的職權範圍：

“研究受清拆臨時房屋區、寮屋區及平房區影響的居民的現行安置及賠償政策，以及就如何解決他們的房屋需要作出建議。”

## II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CB(1)79/00-01(01)、(02)及148/00-01(02)號文件)

4. 應主席之請，房屋局副局長向委員匯報有關已公布的清拆臨時房屋區(下稱“臨屋區”)、寮屋區及平房區計劃的進度。他重申清拆行動的目標，一方面在於改善臨屋區、寮屋區及平房區的居住環境；另一方面則批放土地作公眾用途。政府當局認為，鑒於臨屋區、寮屋區及平房區的環境欠佳，已公布的清拆行動不應再拖延。他強調，政府當局在遵守公平原則編配有限房屋資源的同時，亦已設法迎合居民的住屋意願，其中包括透過提前配屋計劃，編配租住公屋(下稱“公屋”)予合資格住戶，以及提供位於葵盛邨及石籬邨的中轉房屋。直到目前為止，受清拆鑽石山寮屋區影響的2 231戶居民中，有1 774戶已接受安置安排。至於東頭平房區，受即將進行的清拆行動影響的280戶居民中，有229戶已接受安置安排。他促請委員協助勸諭餘下的住戶接受安置安排。

### 鑽石山寮屋區清拆行動

5. 鑒於鑽石山寮屋區餘下的457戶居民強烈抗拒清拆行動，李華明議員及陳婉嫻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暫緩於2000年11月14日進行的首期清拆行動。他們提出警告，如清拆當日出現對抗情況，後果會相當嚴重。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表示，鑒於過去20年內鑽石山寮屋區的清拆行動均能順利完成，他有信心是次清拆行動亦會如期完成。為協助委員了解情況，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在會議席上提交了一份有關鑽石山寮屋區過去歷年及即將進行的清拆行動的參考資料。他補充，他日前曾親自造訪鑽石山寮屋區，發現該處只有約1 000名居民，但卻佔用了6.5公頃土地，此比例遠低於目前的人口密度。為盡量利用市區內緊絀的土地資源，清拆後的用地將用作興建首個“綠色”公共屋邨，可容納2萬名居民，當中並設有一個由兩所小學及一所中學組成的學校村，以及連接新蒲崗與鑽石山地鐵站的天橋。政府當局已諮詢黃大仙區議會。由於清拆鑽石山寮屋區不但可提供土地作未來發展，更可改善居民的居住環境，黃大仙區議會對該計劃表示支持。對於受影響居民會理解清拆行動的目的，最終接受安置安排一事，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表示樂觀。

6. 李議員指出，在過往鑽石山寮屋區的清拆行動中，居民均可獲安置入住市區房屋，但受是次清拆行動影響的居民，若不合資格入住公屋，便會被安置入住屯門的寶田中轉房屋，遠離其熟悉的地區。此舉會對居民的日常生活構成極大不便，其中尤以對長者及須長途跋涉往返學校的學生為甚。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澄清，過往受清拆影響的居民，如不合資格申請公屋，會被安置入住臨屋區。鑒於臨屋區的居住環境惡劣，此安排曾受到不少批評。雖然如此，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於1995年9月23日作出一個艱難的決定，保留了13個臨屋區，確保有足夠的資源供安置受清拆影響的居民。政府當局於1995年引入永久中轉房屋的概念，解決受清拆影響住戶的住屋需求。為了杜絕藉入住寮屋區以求插隊的可能性，以及確保公營房屋資源獲得合理分配，房委會通過一項政策，規定所有在1995年9月23日後獲安置入住臨屋區／中轉房屋的受清拆影響住戶，均須在公屋輪候冊(下稱“輪候冊”)上登記申請公屋。

7. 就在屯門提供中轉房屋一事，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解釋，由於輪候冊上的申請人只可選擇擴展市區、新界及離島的公屋，受清拆影響而合資格入住中轉房屋的住戶亦應同樣獲安置到這些地區。房屋局副局長表示，屯門設有良好的交通網絡，實非一般人認為的那

樣偏遠及遠離市區。他補充，在設施方面，特別設計的新型中轉房屋遠勝於臨屋區及寮屋區。此外，如有需要，教育署會協助受影響的學生轉校。至於長者的安置問題，房屋局副局長表示，當局會向社會福利署轉介值得考慮的個案，以便該署按個別情況考慮體恤安置。他強調，現時就鑽石山寮屋區清拆行動所作的安置安排，實較過往清拆行動的妥善。

8. 李議員仍關注到，受清拆影響住戶遷進屯門的中轉房屋後，生活費(特別是交通費)會隨之增加。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表示，現時共有9條直接巴士線連接寶田中轉房屋與市區，而車費亦是居民可負擔得來的，因此受清拆影響住戶入住屯門後，經濟負擔應不會大幅增加。舉例而言，連接寶田中轉房屋與尖沙咀的巴士線的車費約為13元。

9. 對於在議員強烈反對下，政府當局仍堅持把受清拆鑽石山寮屋區影響的居民安置到屯門的中轉房屋，陳婉嫻議員表示失望。她詢問如居民在清拆當日仍拒絕遷出，政府當局會否使用武力。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表示，由於僅有5戶居民尚未接受安置安排，他有信心鑽石山寮屋區首期清拆行動可順利完成。此外，當局已要求黃大仙區議會協助勸諭餘下的住戶接受安置安排。陳議員認為政府當局低估了有關居民的抗拒情緒，她提出警告，所有餘下的457戶居民會聯手對抗清拆行動。司徒華議員對此同樣表示關注，他促請政府當局在清拆當日前與該457戶居民會晤，以免在清拆當日發生衝突。如當局邀請立法會議員或黃大仙區議會議員以調停人身份出席會議，將有助訂出政府當局及居民雙方均可接受的安置安排。

10. 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表示，政府當局一直與有關居民保持聯絡，鼓勵他們接受安置安排。事實上，屋署曾在2000年11月8日與黃大仙區議會舉行會議，並將在2000年11月10日與居民代表會晤。特別為鑽石山寮屋區清拆行動而設立的顧客聯絡小組亦曾致函每戶受影響居民，告知他們當局可為其提供的援助。他希望居民會明白到，鑒於鑽石山寮屋區殘破失修，當局已不可能再拖延鑽石山寮屋區清拆行動。司徒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押後鑽石山寮屋區首期清拆行動，並按建議舉行三方會談，以訂定各方滿意的安排，此舉會有助加快日後各期的清拆行動。陳婉嫻議員亦支持舉行三方會談的建議。房屋局副局長察悉委員的意見。

11. 主席要求當局提供鑽石山寮屋區8期清拆行動的時間表。他並詢問餘下的457戶居民中，已在輪候冊上登記的住戶數目、其輪候冊申請到期的日期，以及有家人未能符合居港年期規定的住戶數目。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答應在會後提供該等資料。他表示，在該457戶中，分別有36戶及421戶符合資格入住公屋及中轉房屋。而符合入住中轉房屋資格的421戶居民中，有110戶將可透過提前配屋計劃獲編配公屋單位，而餘下的310戶將獲安置入住葵涌及屯門區的中轉房屋。從本年初開始，房屋署曾向100戶居民提供3次、向180戶居民提供兩次，以及向30戶居民提供一次入住中轉房屋的機會。

(會後補註：委員要求的資料已隨立法會CB(1)166/0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12. 為了舒緩有關居民的抗拒情緒，主席認為政府當局應盡用葵盛邨及石籬邨的所有中轉房屋資源，以應付鑽石山寮屋區清拆行動的安置需要。當局並應考慮放寬提前配屋計劃的12個月規定，讓更多受清拆影響住戶可直接入住公屋，而無須先遷入葵涌及屯門區的中轉房屋。房屋局副局長察悉主席的意見，但表示擬議放寬提前配屋計劃的規定可能對輪候冊申請人不公平，其中尤以對輪候公屋多時的床位及天台屋住客為甚。

13. 至於受清拆鑽石山寮屋區影響的商戶的情況，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表示，在174戶商戶中，有128戶合資格獲得特惠津貼，他們已獲邀領取該筆款項。至於其餘46戶不合資格的商戶，其中一戶已提供新證據，並已獲發特惠津貼。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向委員保證，如其他商戶能提出新證據，房屋署亦會覆檢其個案。至於已領取特惠津貼的商戶可否在較後時期提出申索，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回答時表示，由於該等商戶在領取津貼的支票時須簽署承諾書，因此已不可再提出申索。

#### 清拆平房區

14. 陳婉嫻議員察悉掃桿埔平房區、摩星嶺平房區及荔枝角平房區將於2001年清拆。她提出警告，如政府當局堅持立場，拒絕賠償居民因清拆平房區而失去的自資搭建物，可能會引起官民衝突。房屋署編配及銷售總監認為，由於平房區居民普遍接受安置安排，因此發生衝突的機會不大；而清拆東頭平房區將為其餘平房區開立先例。

15. 為方便日後討論，司徒華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清拆餘下的臨屋區、寮屋區及平房區的時間表，以及尚未接受安置安排的住戶數目。政府當局答允提供此等資料。

(會後補註：委員要求當局提供的資料已隨立法會CB(1)166/00-01號文件送交委員。)

#### **IV 其他事項**

16. 由於內務委員會主席已就議員要求向受清拆平房區影響的居民提供特別特惠津貼一事致函行政長官，委員同意視乎2000年11月14日鑽石山寮屋區首期清拆行動的結果，並待行政長官對該函件作出回覆後，再決定下次會議的日期。

17.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1時5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0年12月21日